

五原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ᠤᠯᠠᠭᠤᠰᠤ ᠶᠤᠨ ᠬᠤᠰᠢᠨ ᠬᠤᠰᠢᠨ ᠬᠤᠰᠢᠨ ᠬᠤᠰᠢᠨ ᠬᠤᠰᠢᠨ ᠬᠤᠰᠢᠨ ᠬᠤᠰᠢᠨ ᠬᠤᠰᠢᠨ ᠬᠤᠰᠢᠨ ᠬᠤᠰᠢᠨ ᠬᠤᠰᠢᠨ

五人社发〔2022〕111号

关于开展工程建设领域“双随机一公开” 专项执法检查的通知

各开发公司、施工单位：

为进一步推动劳动保障法律法规的贯彻落实，规范建筑领域用人单位用工行为，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确保“两节”来临前农民工顺利返乡，按照《关于开展集中整治拖欠农牧民工工资问题专项行动的通知》（巴治欠办发〔2022〕28号）文件要求，五原县人社局决定在全县范围内开展集中整治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专项执法检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专项检查主体

县域内工程建设领域所有用人单位。

二、检查时间

2022年12月10日-12月31日。

三、抽查检查事项

本次抽查事项如下：

1. 劳动合同签订情况；（人社局）
2. 社会保险缴纳情况；（人社局）
3. 工资拖欠及支付情况；（人社局）
4. 劳动用工管理情况；（人社局）

四、检查要求

按照自治区要求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检查，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部门协同监管平台-内蒙古），对检查事项进行抽取，检查完毕后于2022年12月31日前将检查结果录入协同监管平台。同时，将检查结果报上级部门。

联系人：李彪 贾二焕 罗再兴

联系电话：0478-5226199

电子邮箱：wylajc@126.com

五原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年12月9日

